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股东有关情况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股权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股权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现将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财富保险资管”）关于变更股东的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变更股东的有关情况

1. 股权转让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008 阳光高尔夫大厦 601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公司业务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信息咨询、企业财务咨询（不含代理记账）、企业形象策划（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

2. 股权受让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祝艳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11 层东区

注册资本：651692.786765 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

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技术开发、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转让的股份数量、股权比例

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将持有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 5,000,000 股（持股比例 2.5%）转让给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4. 股东变更前后对照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00	5.10%	15,200,000	7.60%
2	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2.50%	—	—

5. 发生分立、合并等其他情形

无

二、资金来源声明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我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投资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源于合法的自有资金，并非使用任何形式的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资金。

三、关联关系声明及逐级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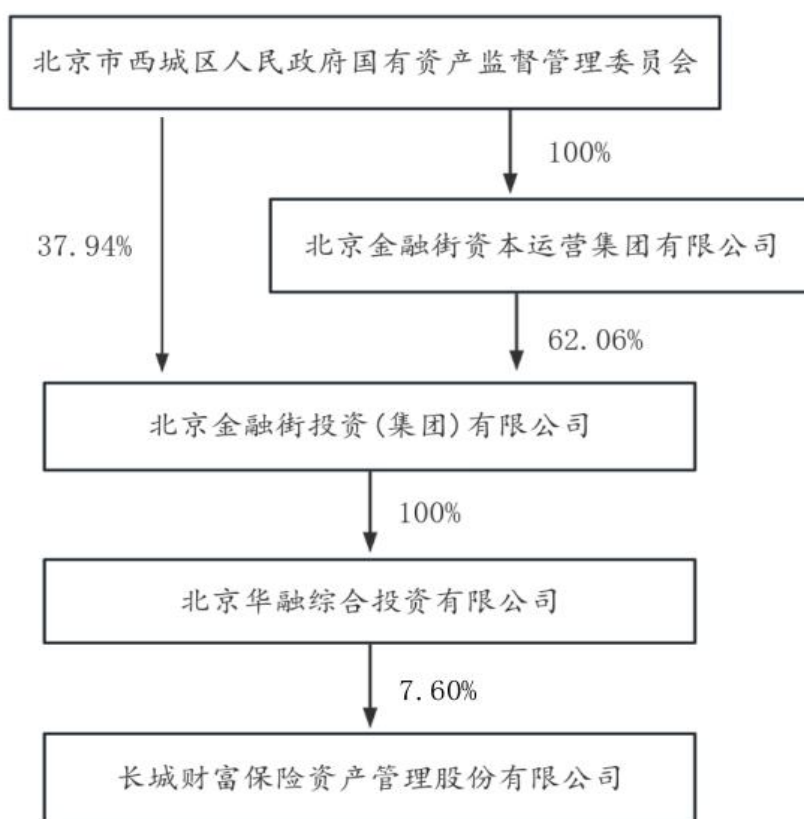
1. 关联关系声明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声明：经认真对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我公司、

我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投资人之间存在以下关联关系：

我公司与长城财富保险资管的股东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互为关联方，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我公司与长城财富保险资管其他股东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资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安排。

2. 股权结构披露情况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上述变更股东事项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备案后生效。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

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发送邮件至iad@circ.gov.cn。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9日